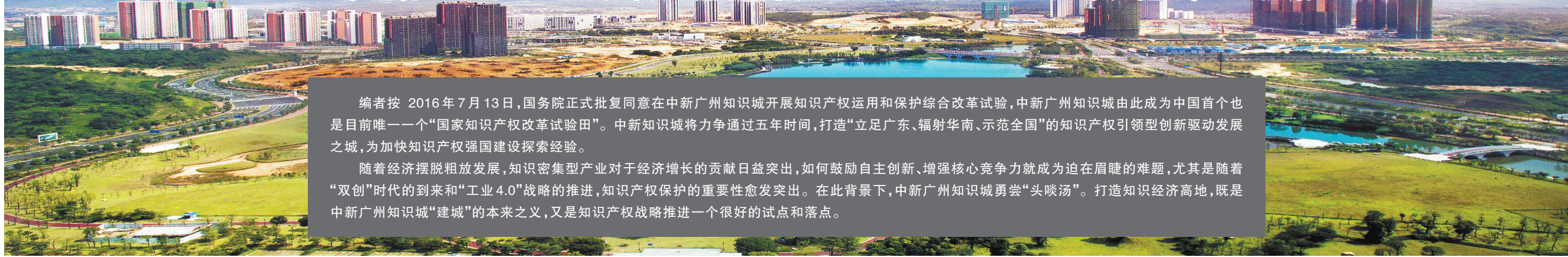


推动知识产权综合改革 打造知识经济新高地

——中新广州知识城为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综合改革试验探路



编者按 2016年7月13日,国务院正式批复同意在中新广州知识城开展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综合改革试验,中新广州知识城由此成为中国首个也是目前唯一一个“国家知识产权改革试验田”。中新知识城将力争通过五年时间,打造“立足广东、辐射华南、示范全国”的知识产权引领型创新驱动发展之城,为加快知识产权强国建设探索经验。

随着经济摆脱粗放发展,知识密集型产业对于经济增长的贡献日益突出,如何鼓励自主创新、增强核心竞争力就成为迫在眉睫的难题,尤其是随着“双创”时代的到来和“工业4.0”战略的推进,知识产权保护的重要性愈发突出。在此背景下,中新广州知识城勇尝“头啖汤”。打造知识经济高地,既是中新广州知识城“建城”的本来之义,又是知识产权战略推进一个很好的试点和落点。

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模式的重要改革与突破

吴汉东

2016年,国务院正式批复同意在中新广州知识城开展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综合改革试验,中新广州知识城(以下简称知识城)成为我国首个且唯一的知识产权改革试验田。这个试验田在广东开先河,有望为我国知识产权事业发展提供样板经验,对于广东知识产权强省建设具有典型推广意义。

2015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上指出,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与我国加快经济发展方式形成历史交汇。在这一国际背景、时代情景和本土场景中,知识产权事业发展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知识产权法是国际贸易体制的“标配”,也是本土创新发展的“刚需”。对于我国当下以及未来而言,创新是一个时代新潮流,也是一个国际大趋势,更是中国转型发展的内在需求。从一定意义上看,创新驱动就是知识产权驱动,知识产权形成的科技创新力、文化软实力和产业发展力就是国家拥有的核心竞争力。在这样的形势之下,我国知识产权工作需要有新思路、新方法、新举措。中新广州知识城以知识产权为核心,以运用和保护为切入点,探索知识产权综合改革为知识产权战略推进提供了一个很好的试点和落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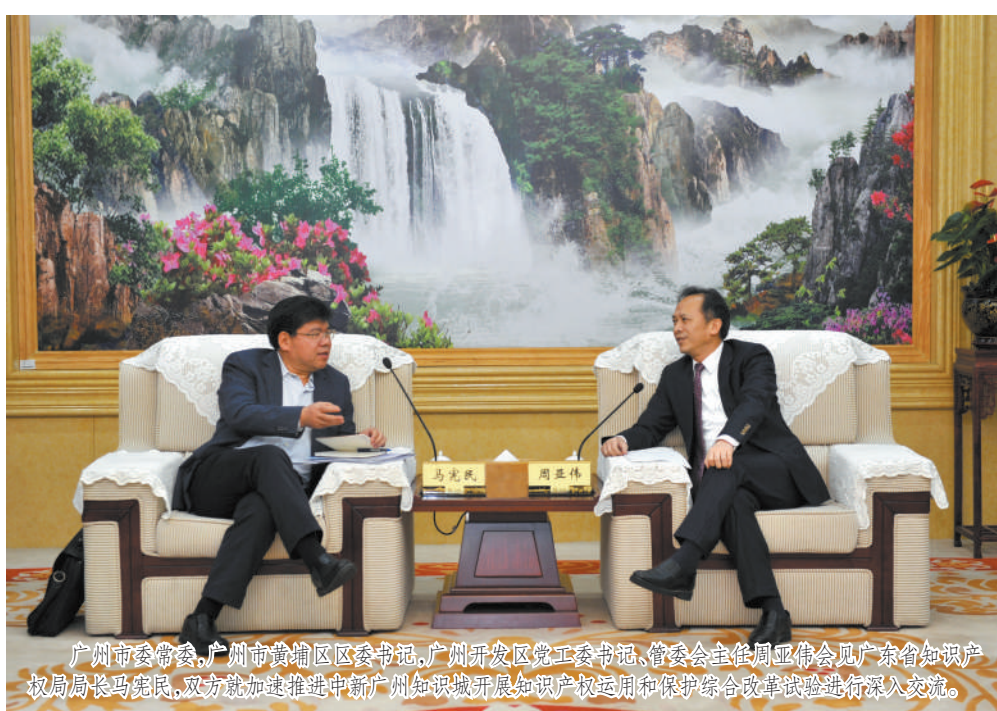
试验田落户广东,以广州开发区为深耕地,具备天时地利人和的基础条件,为知识产权引领型强省建设提供了很好的工作抓手。从改革开放到创新发展,广东一直以敢为天下先的胆识和魄力探索发展新路径,在知识产权的创造、保护、运用、管理等方面走在全国前列。广州开发区作为我国有资历的国家经济开发区,经济基础雄厚,产业体系完善,坐拥中新合作等国际资源,集聚了多元化的知识产权政、企、学、研、用等机构资源,这些都为改革试验工作的推进提供了

坚实的现实基础。基于此,知识城的建设以国家战略为指导思想,从知识产权保护、运营、产业发展和制度创新实践等四个方面着手,提出要打造“四区”,即知识产权保护样板区、知识产权运营发展先行区、知识产权引领型产业高端发展示范区、知识产权制度创新实践探索区的建设目标,既具有战略高度也具备现实意义。着眼于未来发展,我以为,以区域为落点的试验发展,一定要关注落地、关注实效,对于知识产权综合改革试验的推进,提出如下建议:

一是有特色。这里的特色既是新时代背景和国际环境下,我国知识产权事业发展的总体要求,更是广东知识产权及相关经济、产业发展实际的需求特色。广东是我国典型的外贸大省,也是泛珠合作的关键区域。综合改革以广州开发区为建设依托,首先要充分考虑广东的特色、优势和需求,打造知识产权促进经济、产业发展的国际贸易交流区和区域经济合作区。

二是有突破。这里的突破既包括宏观的探索,也包括微观的实施。从知识产权事业发展的趋势来说,十八、十九世纪是以英国为先导的欧洲中心,二十世纪是以美国为主导的北美中心,二十一世纪将会出现以中国为代表的亚洲中心。中国的商品、技术、服务、资本正在走向世界,必然会出现一个知识产权问题。无论是全球贸易协议,还是多边、双边贸易协议,都离不开知识产权保护规则。对中国而言,知识产权体制的变革是一个难得的历史机遇。知识城应充分把握“综合改革试验建设”这一契机,先行先试,勇于研究和适用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的国际经验,探索中国本土应用模式。

三是有重点。试验区的建设以知识产权为核心元素,要强调市场导向,强调产业发展与落地。知识



广州市委常委、广州市黄埔区委书记、广州开发区党工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屈亚伟会见广东省知识产权局局长马建民,双方就加快推进中新广州知识城开展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综合改革试验进行深入交流。

产权作为产业发展的重要制度,将企业的创新、研发、制造和营销等有效地连结起来,既可以引领创新和创业的发展,又可以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产业创新的过程和结果,带来的是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的发展。在发达国家和地区,现代经济整体依赖于某种形式的知识产权,与专利、商标、版权相关联的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是一国经济的支柱。知识产权本身就是

一种产权化的创新,其构成了经济增长的原动力。知识城的建设要与产业发展紧密结合,规划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的发展布局,发挥以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为核心的区域公共服务中心功能,营造良好的创新发展氛围和环境。

(作者为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原校长、广东中策知识产权研究院首席专家)

期望广州知识城 早日为全国开辟出一条创新之路

李顺德

经国务院批准的“中新广州知识城开展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综合改革试验”项目,不仅是落实《国务院关于新形势下加快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的若干意见》的体现,也是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十三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试点总体方案》明确提出的“深化知识产权领域改革”“开展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试点”的实践。

改革是发展的强大动力。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是在新形势下大力实施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加快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的重要举措,也是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按照市场化改革方向,深化行政体制改革,转变政府职能,创新政府管理的战略部署。这一改革,对于进一步发展和完善我国的知识产权法律制度,推进我国知识产权管理体制机制,优化我国知识产权法治环境,大力提升我国知识产权实力,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中新广州知识城开展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综合改革试验总体方案”对于“中新广州知识城开展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综合改革试验”项目的开展,具有引领作用。这一方案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和国务院对于开展“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试点”的基本要求。在“中新广州知识城”率先进行“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综合改革试验”,我们期望能够不负众望,早日为全市、全省乃至全国探索、开辟出一条创新之路。

(作者为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中国科学院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为知识城提供更加优质的司法保障

吴振

最高法院将全国知识产权司法保护的总体要求归纳为——司法主导、严格保护、分类实施、比例协调四项司法政策,强调要进一步发挥司法在知识产权保护中的主导作用。因此,中新广州知识城正在探索开展的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综合改革试验工作,离不开加强对知识产权的司法保护。

广州知识产权法院将以精品案件和重点工作为抓手,专注提升知识产权审判水平;推进深化司法改革,深入完善知识产权审判机制;加强队伍建设,大力提高知识产权法官司法能力;发挥表率作用,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审判在国内国际的影响力。

在知识城的改革试验工作中,我们将进一步加大司法保护力度,为知识城建设国际一流的知识产权保护环境提供更加优质的司法保障。

(作者为广州知识产权法院副院长)

期待创新知识产权 人才培养模式开花结果

陶鑫良

综改试点,人才为本;人才培养,贵在创新;创新知识产权人才培养模式的举措为《中新广州知识城开展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综合改革试验总体方案》锦上添花和画龙点睛。我国迄今的知识产权人才培养有所脱节于实践,尤其融法律与商业于一身的知识产权高端应用人才的培养显属短板。市场决定方向,需求决定培养,前瞻决定发展,整合决定力量;期待总体方案中“创新知识产权人才培养模式”这一举措承上启下,继往开来,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作者为大连理工大学知识产权学院院长、教授、博导)

希望在司法保护环节有进一步突破

宋柳平

广州知识城的总体方案具有一定的前瞻性,保障措施也较完备,符合市场竞争中创新主体对营商环境的需求。有关措施和任务能落实后,将有助于促进创新主体的积极性,有效地保护权利人的合法权益,有利于广东省加快知识产权强省强市建设。希望在司法保护环节这一龙头有进一步突破,如加大惩罚性赔偿、降低侵犯商业秘密的刑事保护门槛。此外,可以提高服务水平,如增加公证、司法鉴定等维权的受案点及时受理权利人的保护需求。

(作者为华为公司副总裁、首席法务官)

中新知识城在开放创新时代应与时俱进

张平

改革开放以来,广东一直以敢为天下先的精神,紧跟全球科技与经济发展的趋势,与时俱进,勇于突破阻碍发展的体制机制藩篱,为国家的改革开放探索和贡献经验。基于对趋势的把握,2010年立项的广州中新知识城是以创新驱动发展为核心理念,以产业项目建设为载体,以重大产业平台建设为重点,以科学优化产业布局与形成业态高端的现代产业体系为目标的新型城市规划。其目标本身与以往的传统城市有明显不同的特点,对于高新技术的重视与规划,不仅仅是中新知识城的重点,更是中新知识城的魅力所在。广州的这一切做法得到了国家层面的认可,2016年,国务院正式批复在中新广州知识城开展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综合改革试验,中新广州知识城正式打起了为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探路的大旗。

近年来,科技发展日新月异,国家发展战略与时俱进,共享经济、开放创新给中新知识城注入了新的活力,同时也提出战略调整的需要,在以知识产权为核心的发展规划上更是需要探讨大科学、大技术、大数据以及人工智能规划的知识产权服务体系,抓住新的机遇,在人工智能的基础专利、标准必要专利、商业软件专利、驰名商标与品牌建设、文化产业等诸多方面占据有利地位,在知识产权培训、教育、服务领域内形成独有的优势。

互联网开放创新发展着无限的发展空间,从自由软件理念开始发展到开源软件的广泛应用,安卓系统

手机全球普及以及私家车经济(Uber/滴滴快的)、私人住房经济(Airbnb / GoVocation)都是开放创新的结晶。开放创新成就了一批共享经济企业也借助互联网经营着每个人的资源。在国家提出“万众创业、大众创新”的口号下,自由、开放、共享的创新理念更是促进实现这样目标的原动力。

《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从国家层面正式宣告中国“互联网+”时代的开启。“互联网+”作为国家产业升级的时代标志,其带来的是对传统产业思维模式的转变、社会文化的演变以及经济形态的改变,而最终的目的则是以新表现形式出现的传统实体产业与互联网产业的深度融合。然而,无论是“互联网+”还是“+互联网”,这个“+”的过程并不是简单的企业或者产业的合并,而是无形资产和核心技术的发展与专利保护的结合,也是加快无形资产发展升级的基础。对于知识产权的保护程度、应用方式、管理水平等都将直接影响整个“互联网+”未来发展的高度与深度,可以说知识产权依然是“互联网+”时代可持续发展的根本保障。

尽管开放创新在全球范围内已成必然趋势,然其自由、开放、共享的理念与保护私权至上的现代专利制度格格不入。来自反叛专利制度的开源技术领域终究也抵挡不住企业申请专利和专利诉讼的洪流,亦开始聚集专利权人构筑专利长城。在专利权与开源许可证层层叠叠的复杂关系面前,创新与市场竟争异常残酷,专利

诉讼频率和数量成井喷式增长,诉讼标的动辄数十亿美元,人们开始反思传统制度的社会功能。从知识产权制度本身出发,“互联网+”产业模式又面临许多知识产权保护的困境。主要有四类:第一,专利制度保护程度适当性的确定。尽管专利制度的作用是保护创新,但过高或者过低的保护力度都会产生抑制创新的作用,非专利经营实体(NPE)产生的法律基础就是过高的专利保护力度;第二,著作权商业模式的规范。互联网改变了作品传播的速度与方式,一件作品的商业价值已经不仅仅与其创造的内容有关,还与其传播的方式有关,新的商业模式所特有的专利问题,使著作权在新商业模式下面临多方产业利益的纠纷;第三,商标保护与市场竟争秩序的协调统一,商业保护的权益应当是对于商誉有贡献的权利人的排他使用行为,然而在商标注册先申请的制度下,商誉的贡献者、商标的权利人以及商标的使用人在某些情况下出现了脱离,而由此带来的后果则是导致消费者混淆的不正当竞争行为。特别是在跨境电子商务活动中,平行进口给传统商标保护提出了挑战,贸易全球化、商标保护的地域性、电子商务的无国界性给自贸区以及电子商务的经营者提出了许多新的法律挑战;第四,因个人信息(隐私保护)保护引发的“删除权”问题影响到ISP的知识产权侵权责任承担,在“互联网+”的产业模式中,互联网服务商的法律风险应当在可控制之中。可以预见,传统一线城市,因承载着

最根深蒂固的传统制度,而面对新技术发展时,将面临“大船掉头”的困境与挑战,而新型城市的兴起也正体现了开放创新时代对于一切新鲜事物的渴求与希望。

在开放创新时代,就知识产权保护本身来讲,需要更加立体的应用。单纯强调知识产权的保护或者知识产权的应用,都难以解决产业体系创新升级的问题。要在开放创新的时代背景下,规划整体的知识产权战略,需要的是一种对于知识产权全方位的立体应用:通过专利管理保护企业的创新成果,通过著作权相关协议及研发模式将企业的创新技术与新产品进行有机的结合,最终对于企业技术及产品的认可积累到承载企业商誉的商标之中。除了专利、著作权以及商标外,在人工智能产业中,涉及核心技术及商业信息的保护、企业公平竞争秩序的建立更是不同于传统产业。开放创新已经成为“互联网+”的产业基础,使用开源软件是众多行业的选择,开源社区丰富的开发者及软件资源也是企业的创新源泉,基于封闭的工业革命诞生的知识产权制度在开放的开发创新时代也在进行根本的变革。

基于以上诸多情况,中新知识城这一新型城市的建设,不仅仅是智慧型城市还应当是制度探索和引领型城市的建设,作为全国首个也是目前唯一一个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综合改革试验区,新形势下改革的先锋和探路者,使命光荣,任务艰巨。

(作者为北京大学法学院知识产权学院常务副院长)

改革先行 积极作为 助力创新 驱动发展

曾志华

伴随全球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我国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科技创新作为提高社会生产力、提升国际竞争力、增强综合国力、保障国家安全的战略支撑,逐步摆在国家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创新与知识产权相伴而生,知识产权作为科技创新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的重要桥梁和纽带,已经成为国家发展的重要资源和竞争力的核心要素。伴随着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知识产权工作的一系列重要部署,我国的知识产权工作迎来了可喜的发展局面。但是,形势喜人的同时,我国知识产权工作也存在着“形势逼人、形势催人”的态势,其“大而不强、多而不优”的局面尚未得到根本

改变,实现知识产权工作的“五个转变”依然任重道远。

开展知识产权运用和保护综合改革试验(以下简称综改试验),是国务院在新形势下深入实施知识产权战略、深化知识产权领域改革、破解知识产权支撑创新驱动发展瓶颈制约的重大举措,也是加快知识产权强国建设、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有力尝试。通过聚焦提升知识产权运用水平和严格知识产权保护,努力破除体制机制障碍,激发创新活力,带动和促进知识产权创造、管理和服务等链条的全面提升。在中新广州知识城开展综改试验,作为国内首个综合改革试验田,这是对广东省建设引领型知识产权强省、促进广东经

济社会发展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同时对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以下简称广东中心)而言也是意义非凡。

广东中心地处中新广州知识城,具有1436名高素质的专利审查和专利服务人才队伍,综改试验为广东中心充分发挥服务地方知识产权发展功能提供有力契机和广阔空间。未来,审协广东中心将出一系列措施来推进知识产权服务,总体可以概括为:构建知识产权服务大平台,组建知识产权服务大队伍,推进知识产权大服务。通过构建大平台来整合和加强内外部服务资源,通过组建大队伍来建设和发展服务

力量,进而推进涵盖政策研究、产业促进、技术创新、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培训、咨询、普法宣传等各层面的知识产权大服务,使知识产权真正成为创新驱动发展的引领要素。

功崇惟志,业广惟勤。广东中心将以积极肯干的态度、勤务实的作风,为加快推动综改试验工作添砖加瓦,探索积累知识产权强国建设实践经验,全面推进知识产权领域的深化改革,助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促进华南地区经济产业转型升级和高速发展。

(作者为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广东中心主任)